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大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告

大连吾诺餐饮有限公司:本中心受理你单位欠缴叶学武住房公积金一案,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大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限期改正住房公积金违法行为决定书》(大房金西稽决字【2025】04004号)。请你单位自公告期满后7日内为上述职工补缴2011年7月至2024年2月的住房公积金85350.4元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。若不服本决定,你单位可在公告期满后60日内向大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,也可以在公告期满后6个月内直接向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、不提起行政诉讼,也不履行本决定书,我中心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大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5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